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炼化分公司委托，对2024年度石家庄炼化环己烷招标所需环己烷进行公开招标。框架协议招标执行企业范围：具体执行企业：石家庄炼化分公司（炼油）。今发布公告，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加。

1. 招标编号：WZ20240430-0803-4125-B1

2. 项目内容：2024年度石家庄炼化环己烷招标

项目概况：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3. 招标物资名称、数量：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其他烷烃\环己烷	5000.00	吨	包1-环己烷

4. 交货期和地点：按订单需求、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炼油厂厂区

5. 投标人的基本资格要求：

5.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5.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5.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5.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6. 其他资格要求：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将予以否决。2. 投标人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投标承诺书》（见附件1）（注：招标文件正文和附件1中的投标承诺书均需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如是生产商，需提供工厂大门、工厂全景、生产车间、原材料库房、成品库房照片，并提供主要生产设备的购置凭证（租赁设备的不予认可）。以下4种情况可认定为生产商：（1）投标人为供应产品的生产企业。（2）若投标产品为投标人子公司生产的，需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主要股东名单，投标人需直接控股生产企业50%（不含）以上。（3）若投标产品为投标人分公司生产的，需提供有效的分公司营业执照及正常生产的证明文件。（4）若同一集团公司下的销售公司代表母公司参与投标，则应由母公司出具投标授权书及内部组织机构分工等证明文件。（若母公司为跨国企业，其中国分公司参与投标，同样适用于此条款。）

5. 生产商需提供：（1）生产工艺流程；（2）与工艺流程相对应的主要原材料清单；（3）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凭证。提供距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两年内投标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凭证，原材料采购总金额占投标文件销售业绩总金额10%及以上。国产原料需提供增值税发票（仅接受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供应商发票”模块提供的发票信息）；进口原料需提供进口报关单、进口关税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等。6. 响应招标方要求的技术标准，投标方需按照招标方的质量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质检单，如某些项目无法检测，投标方需进行外委检测并提供省级以上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7.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标的物属于国家《危险化学品目录》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需提供有效期内且品种数量满足本项目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销售单位需提供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含目录）；以上所述证照许可范围均需涵盖标的物。8. 危险化学品运输。标的物属于



危险化学品，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危化品运输资质；若投标人委托第三方物流运输，需提供有效的运输合作协议，并提供第三方物流商的危化品运输资质。

7.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9.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接受代理商投标、接受流通商投标。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12.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100.00元人民币，采用网上支付的方式购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13. 招标文件售卖时间：2024年4月21日8:00时至2024年4月29日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

14. 招标文件售卖方式：招标文件采取网上在线购买方式，申请人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经基本信息审核通过后获得用户名和密码并登录平台（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bidding.sinopec.com>或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ec.sinopec.com>有用户名和密码的，直接登录即可），网上支付招标文件费用后，下载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线上传至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存入U盘，用信封单独密封，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同递交至开标地点：天津招标中心。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使用中国石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完成后制作工具自动生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不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书面打印版本（纸质版投标文件首页加盖公司公章）。

16. 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5月08日09:00时。

17.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08日09:00时。

开标地点：天津招标中心。不接受 邮寄的投标文件。

18.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公告信息同时推送至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sinopec.com>）和易派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epec.com>）。

19.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4年05月08日09:00时前与宋文亮联系，技术咨询请与宫红良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20. 其他重要要求：依据中标人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分批结算付款。

21. 投标说明：无。

22. 联系方式：

#### 投标咨询：

联系人：宋文亮  
电话：022-58068906（如未接通，请发邮件）  
电子邮件：wzsongwl@sinopec.com

#### 技术咨询：

联系人：宫红良  
电话：0311-80861530  
电子邮件：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1日